

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

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自身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增加经营范围及变更部分章程条款。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条款	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三条	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制药专用设备制造；制药专用设备销售；食品、酒、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；气体、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；气体、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；物料搬运装备制造；物料搬运装备销售；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；智能仓储装备销售；实验分析仪器制造；实验分析仪器销售；专用设备制造（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）；通用设备制造（不含特种设备制造）；专用设备修理；通用设备修理；机械研发；机械销售；仪器仪表销售；仪器仪表修理；集成电路设计；集成电路销售；管道运输设备销售；五金产品零售；新兴能源技术研发；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；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远程健康管理服务；健康咨询服务（不含诊疗服务）；软件开发；软件外包服务；数据处理服务；大数据服务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科技中介服务；知识产权服务；商务代理代办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许可项目：发电、输电、供电业务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检验检测服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	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制药专用设备制造；制药专用设备销售；食品、酒、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；气体、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；气体、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；物料搬运装备制造；物料搬运装备销售；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；智能仓储装备销售；实验分析仪器制造；实验分析仪器销售；专用设备制造（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）；通用设备制造（不含特种设备制造）；专用设备修理；通用设备修理；机械研发；机械销售； 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；工程管理服务 ；仪器仪表销售；仪器仪表修理；集成电路设计；集成电路销售；管道运输设备销售；五金产品零售；新兴能源技术研发；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；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； 发酵过程优化技术研发；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远程健康管理服务；健康咨询服务（不含诊疗服务）； 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；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；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（I 类医疗器械） ；软件开发；软件外包服务；数据处理服务；大数据服务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； 工业设计服务 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科技中介服务；知识产权服务；商务代理代办服务； 销售代理；企业总部管理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住房租赁；机械设备租赁 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许可项目：发电、输电、供电业务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检验检测服务；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
第一百零六条	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三人。根据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，董事会可以设立战略、审计、提名、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，并制定相应的工作细则。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，审计委员会中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。	董事会由 七名 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三人。根据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，董事会可以设立战略、审计、提名、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，并制定相应的工作细则。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，审计委员会中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。

本章程修正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除上述修订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，变更后公司章程有关条款以工商行政管理机构核定为准。

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_____

方亨志

2021 年 6 月 28 日